

#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于 2025 年 9 月 2 日以电子方式发出。

(三) 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5 年 9 月 9 日以现场结合视频的方式召开。

(四) 会议应到董事 12 名，亲自出席董事 11 名，胡祥董事委托黄晨董事行使表决权，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五) 会议由公司董事（代行董事长职责）、总经理黄晨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 二、董事会审议及决议情况

(一) 同意关于上电绿能奉贤 1 号海上光伏项目投资决策的议案。

该议案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议通过。

奉贤 1 号海上光伏项目位于上海市奉贤区海域，装机规模为 50 万千瓦，是上海市第一批海上光伏试点项目。由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上海电力绿色能源有限公司以动态含税总投资不高于 37.80 亿元实施建设，资本金为计划总投资的 20%，剩余部分以贷款形式解决。

(二) 同意关于新疆臻元黑龙江牡丹江 40 万千瓦风电项目投资决策的议案。

该议案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议通过。

黑龙江牡丹江 40 万千瓦风电项目由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新疆臻元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动态含税总投资不高于 22.61 亿元实施建设，资本金为计划总投资

的 20%，剩余部分以贷款形式解决。

**（三）同意关于终止并核销巴基斯坦 KE 公司股权收购事项的议案，并提交股东会审议。**

该议案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及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重大资产购买的公告》。

**（四）同意关于修订《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并提交股东会审议。**

该议案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及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公告》。

**（五）同意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实施细则》等 5 项董事会专委会相关制度的议案。**

该议案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同意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下设部分专业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该议案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调整后的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具体名单为：黄晨、田钧、余国君、唐俊、张启平、敬登伟。

调整后的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具体名单为：郭永清、于海涛、余国君、周志炎、王卫东。

**（七）同意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该议案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及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 三、备查文件

1.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第二次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会议决议
3.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第七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十日